

國學小叢書

字
例
略
說

呂思勉著



著者 呂思勉
編輯主幹 王岫廬

國學小叢書

字
例
略
說

商務印書館發行

國學叢書
字例略說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十六年七月初版

每冊定價大洋叁角伍分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者 呂思勉

發行所 上海商務印書館
印者 上海寶山路

發行所 上海及各埠商務印書館

Studies in Chinese Culture
OUTLINES OF CHINESE LEXISCOLOGY

By

Lu Szu Mien

1st ed., July, 1927

Price: \$0.35, postage extra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All Rights Reserved

商務印書館出版

文學之淵藪

辭源

常識之府庫

本書所輯辭語科目
舉凡經學、小學、文學、哲學、宗教、教育、歷史、地理、法政、理財、軍事、天文、地文、物理、化學、算學、動物、植物、礦物、生理、衛生、醫學、農業、工業、商業、美術、以及成語俗語等，無不一律齊備。

新舊名辭中外典故無不詳備
全書四百餘萬字計三千餘頁

編輯者數十人費時歷七八載
得此辭源一部勝讀他書萬卷

戊種 本小	丁種 本中	丙種 本大	乙種 本大	甲種 本大	略 號冊數定價
二冊	二冊	二冊	二冊	十二冊	二十元
五元	七元	十四元	二十元	二十元	八元
三角	四角	八角	一元	八角	八角
三角	四角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計另費郵國外					輪船火車 已通郵費 輪船火車 未通郵費

國學小叢書

商務印書館出版

中國文字變遷考 一冊 三角

呂思勉著 此書用考據手段發現舊傳文字原起變遷之說全不足信而別建立新說精銳確實兩無倫比且許序漢志之誤亦有校正附論古文經始末足供參考

樂府古辭考 一冊 四角

陸侃如著 樂府爲我國古代文學史上極重要之材料但歷來甚少專門研究之作卽如郭茂倩之樂府詩集雖甚完備而缺點尙多此書目的卽在補足郭氏之缺點爲研究樂府者另圖一條新的途徑

孔子	陳彬蘇	三角
陶淵明	梁任公	四角
經今古文學	周予同	二角
尚書論略	陳柱	二角
論語要略	錢穆	五角
章句論	呂思勉	二角半
詩經研究	謝朓	四角
楚詞新論	謝朓	二角
中國八大詩人	胡懷琛	三角

經子解題 一冊 五角五分

呂思勉著 此書特點有三(一)切實舉出應讀之書及其讀之先後與泛論大要者不同(二)從前書籍解題多僅論全書大概此多分篇論列(三)此書所舉治學方法之作皆最後最確之說且皆持平之論全書所舉經子計十九種羣經及先秦諸子之真著已略具於是

中國御史制度的沿革 三角

高一涵著 科道制與代議制爲近時國內政論家討論之問題本書著者研究歷代御史制度之沿革而得科道制不適於民治國家之結論對於御史官職及給事中官職分合之沿革考證極詳

中國古代法理學	王振先	二角
中國古代婚姻史	陳顯遠	四角
先秦經濟思想史	甘乃光	四角
儒道兩家關係論	李繼燿	三角
詩經之女性的研究	謝晉青	三角
古代政治思想研究	謝朓	二角
平民文學之兩大文豪	謝朓	三角
儒教與現代思潮	鄭子雅	二角
大思想家袁枚評傳	楊鴻烈	卽出

字例略說目錄

第一章	六書非古說	一
第二章	六書之名及次第	一一
第三章	象形	一二
第四章	指事	三六
第五章	會意	三九
第六章	形聲	四一
第七章	轉注	四九
第八章	假借	六二

第九章 引伸……………七四

第十章 文字之孳乳……………七七

第十一章 文字之淘汰……………九八

第十二章 字形之變遷……………一〇五

第十三章 中國文字之優劣……………一一四

字例略說

第一章 六書非古說

學問之事烏乎始？始於求條例。凡天下事，必有其所以然之故；治學問者之所求，則此所以然之故而已矣。顧所以然之故，非可徒得也；必先知其然，然後能知其所以然；而欲知其然，又必卽其事分析之，至於極微，然後其所謂然者盡；所謂然者盡，而所以然之故，乃可進求矣；天下事無論分析之至如何詳盡，終必有其公共之理存；若是者，昔人稱之曰「道」，而無論何事，亦莫不可分析之至於極微，若是者，就其事之可分析言之曰理，就其分析所得者言之，則曰條，曰例。

說文：「條，小枝也。」蓋引伸爲枝，乃云發凡。又曰：「蓋古祇云理而已。」段氏曰：「條，人少言例者；杜氏說左傳，乃云發凡。又曰：『蓋古祇云理而已。』」

字例略說

二

予案今人所謂原理者，昔人稱之曰道。所謂條件者，昔人則曰條例。例蓋列字之分別文。說文列，分解也。『由分解之義，引伸爲條例；更

引伸也。爲比

此凡學問之事皆然；文字之學，亦何獨不然。吾國有文字之學，蓋始

於漢。

詳見拙撰中國文字變遷考。

集漢人文字之學，著爲一書者，則始於許慎之說文解字。

許君謂俗儒鄙夫，不見通學，未嘗觀字例之條。蓋其學之異於流俗者，亦在其條例而已。

然則許君所謂字例之條者，果安在哉？則通觀全書，惟六書之說，足以當之。六書之說，許序以爲出於周之保氏。後人因謂許氏字例之條，必傳之自古。其實非也。六書之說，惟見於班志，許序及周禮，保氏注引鄭司農之說。夫學說不能突然而生；苟其既經發明，則亦必有人祖述。吾國字書，自籀篇至彥均，皆爲四言或三七言韻語。見中國文字變遷考。以字形分別部居，實始於許。夫自周初至漢末，歷時已逾千年；周禮固戰國時書，其距漢末，亦數百載；果使其時已有六書之說，安得自

許以前，迄無用其法著字書者？而班鄭許三人而外，且迄無提及者乎？古經微援書

則神契者，有一條云：「蒼頡，文字者，白然，總而爲言，理，包意以名事也，分而爲義，

。因而滋蔓，謂之母相生，聲如會意之屬也，則謂之字。記也。字者，言音孳，讀此條多也，

以爲此乃象形之說，出於班鄭許之前者，可并省也。惟有三書，張，懷，可，見，轉，注，假，借，

造知也。書頡首四目，實據通神明。仰觀奎原文云：「案古文者，龜，黃帝史，蒼頡，所

是博采衆美，文字合而爲字，是曰古文。孝經援神契云：奎主文章，蒼頡做象，蒼頡做象，

援神契之文，而輯其餘，可謂備矣。孫氏。且六書之說，豈可以教學僮哉？教學僮

以文字者，則使之識其形，審其音，明其義，且能書寫之而已。此項教法，實以集有

用之字，撰成韻語，使之熟誦爲最易。今日闍里書師，其教學僮，猶用三字經，千字

文等，其法蓋傳之自古。社會現行之事，往往爲古代之遺，故多有足考古制

是字。分別法蓋傳之，自古，實校前法爲便。然其書久韻不編，纂，如三字經，於千用字，不

字例略說

四

，得而別易有用之字。別易有用之事。若以六書之說教學，是猶今之教學

僮者，用字典分部之說也。有是理乎？又六書之說，許似不甚明了。許說某字當屬

六書之某種，而其實不然；及依許說，則在六書中無類可歸者甚多。如蠶之或體

「象蟲在木中形。」此字依許例，祇能說爲指事，不能說爲象形。即如指

事，許惟於上下二字下言之，仍不出敘所言之外。此尙係大徐本。如此，上爲

下指事。」轉注假借，則全書不及。夫許氏所斤斤焉自謂異於俗儒鄙夫者，字

例之條而已；其所謂字例之條者，則六書而已；乃許於六書之說，茫昧如此，何哉？

曰：許書本博采而成，其敍亦然。見中國文字變遷考。六書之說，亦成說而許氏采之。其

說本不過舉示梗概，未嘗卽當時之字，一一定其當屬何書，故許亦無從質言也。

夫學問歷時愈久，則研究愈深；研究愈深，則立說愈密。果使作周禮之時，已有六

書之說，至許君時，研究者必已甚多；某字當屬某書，當早有定論；安得茫昧如此

乎？故六書決非古說也。

然則六書之說，出於何時乎？曰：當出於西漢之世。吾國有文字之學，實始於西漢，予撰中國文字變遷考，業已言之，今觀於六書之說而益信也。中國字說，足當字例之目者，厥惟六書。漢以前之字說，實萃於說文解字；前文業已述及。今觀許書說解，顯分二派：其（一）如王下引『董仲舒曰：古之造文者，三畫而連其中，謂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參通之者王也。』孔子曰：『一貫三爲王。』公下引『韓非曰：背私爲公。』凡其說在西漢初年以前，古文學未興之世者，大抵借字形以說義理，而非說字之條例。故諸生「以其所知爲祕妙」也。又其（二）如揚雄等，其說有合於六書之條例者，則大抵在古文學既興之後。緯起哀平，然其說字，尙多不與六書合。觀俞正燮緯字論，可見此等舊說，雖不如許說之善，實爲漸知即本形以求造字之故，與純然借字形以說義理者不同。

廢。故許氏雖詆當時諸生大爲天，爲俗儒鄙夫，而於此派字說，亦卒不能盡。

字例略說

六

論皆與，說文亦未是也。新說又皆此等，舊而說舊，說不如短許。說之善許，氏係所就大一體言頭之人。爲若長逐，字

「馬人頭持人十爲長」，者「人虫之者屈者中」，其「項」必苛長爲；止馬句之「項論固之長，於人可見其善者夫，曰

又恒昂馬首之騰驤，其習可見之畜在，如牛故羊等馬，其長者皆，不如舉其長鬣；故而以鬣遂之爲長狀方

長上之詞及毛許鬣鬣部之形「鬣」，此髮兩鬣字鬣也。毛鬣「鬣」人部，「鬣」，毛鬣也。鬣象髮在

春秋七年傳，曰及國語楚者語相之杜「預」章則昭以皆鬣狀爲身美長須髯，長殆鬣非也。許見左易昭字七年：，

同「象」，馬以頭象鬣尾。四足部之曰形：「鬣」蓋以長鬣象頭鬣，是也。畫須作「象」者，尾及四足。又鬣从「象」

鬣也。高遠意則謂馬久頭則人變爲化長，亡其聲說極確者，許倒說亡鬣也。曰「迂」曲甚矣，从其所載元

古文，文蓋六象斗，形下體固許書从支人也云。一云从「人」持持十爲也。斗「虫」者，二十字非「古」數音之相同一之

故說詩桑柔亦有征此例中，堉見後「韓」荷詩人作受「錢」往之「荷」廷「尉」說屈其中字爲之止畫句，爲則虫當，作許

之義。此有指含義之甚多：有至今有所分謂裂大之聲「斥」其義作「有」字亦問幾一之義所。謂有大拘聲執

義呵，斥正之字義作，呵依，許蓋與詞作爲詞音。言皆部同：「詞」，亦大言何苛怒荷也。三字是爲也。責周禮幾天察官之

宮 正 闌 注 人： 注「 幾 荷 其 衣 服 入 持 操 及 釋 疏 文 數： 者 一 荷 一 本 釋 又 文 作， 呵 一 荷 呼， 何 呼 反 可， 反 又， 音 又 何 音 何 一
 地 官 云 比： 長 此 注 呵： 字 一 阿 葉 間 鈔 繫 本 之 釋 文 一 作 釋 荷 文，： 嘉 一 靖 呵 本， 呵 呼 字 何 剗 反 改， 又 蓋 音 本 何 作 荷 一 阮 氏 皆 校
 何 誰 何 下 荷 云 荷： 通 一 用 何 之 也 證 一 說 此 文 雖 有 子 詞 書 字 一， 而 利 其 兵 用 而 諸 誰 說 何 解 者 及， 一 仍 大 錯 謾 大 不 何 一 之 言
 徐 受 爲 錢 是 之 荷 因 大 作 徐 荷 本， 失 是 真 詐 處 亦 更 借 多 荷 二 敘 字 譏 也 廷 其 以 訓 荷 拘 之 執 字 之 爲 止 者 句， 說 則 文 許 作 意 拘 荷
 人 亦 今 作 書 柯 作， 拘 句 是 部 也： 一 漢 拘 律， 借 止 荷 也， 一 廷 一 尉 手 以 部 爲： 當 一 作 柯 荷， 搗 而 也 廣 韻 周 又 書 有 曰 荷， 字 盡 執 訓 荷
 雖 指 不 搗 及 拘 分 執 裂 之 義 者 然， 柯 說 下 文 引 作 周 搗 書 而 手 訓 以： 搗 一 搗 則， 許 裂 也 搗， 亦 一 可 訓 手 柯 指 搗 合 也 裂 也 一
 一 手 中 指 裂 搗 之 也 一 凡 有 人 三 書 義 其 字 裂 作 也 畫 之 義 而， 狀 卽 其 曲 禮 中 一 裂 爲 後 國 之 君 形 者 則 華 作 之 豁 一 之 關 華 人 釋 注 文 謂
 音： 一 故 許 音 以 黑 之 嗟 互 反 訓 一 正 與 夫 今 此 人 一 讀 音 華， 畫 所 豁 含 之 音 義 相 同 如 此 可 見 多 柯 搗 所 二 作 字 之， 字 亦 係 如 同
 此 其 乎 衆 ？ 且 安 能 別 之 其 孰 爲 義 是 解， 恆 孰 爲 紛 歧 ？ 荷 而 人 解 受 釋 錢 律 之 荷 之， 何 以 可 宜 作 使 荷 之， 不 定 可
 者 荷 說 爲 律 假 借 時 字， 宜 含 義 荷 甚 爲 廣 荷； 荷 章 則 章 王 也 氏 筠 果 所 如 許 後 說 起， 分 可 別 作 之 荷 字 不 可 只 作 分 荷 其 一 則 義

而此非實達許接書保字氏說史，繒爲之西傳漢之後鐵逐證漸矣。生，此卽許氏所謂通學，所謂字例之條

人古。覺乎，？許
蓋後？故若說
字起亦以謂苛
說者可爲許爲
本勝謂正意小
逐：知字亦草
漸一；二；如，
進一五苟今引
步衡，而不後人伸
之許，知起以凡
譏則十之舊小
諸許矣字有之
生說。稱字，
廷有要故爲斷
尉仍而譏正獄
等與言爲之俗
爲舊：字以；
俗說儒許則
同鄙者夫，書許
；有；全又體何
反其不說如舊收
一舊不說合之
孔善氏者

而此非實達許接書保字氏說史，繒爲之西傳漢之後鐵逐證漸矣。生，此卽許氏所謂通學，所謂字例之條

人古。覺乎，？許
蓋後？故若說
字起亦以謂苛
說者可爲許爲
本勝謂正意小
逐：知字亦草
漸一；二；如，
進一五苟今引
步衡，而不後人伸
之許，知起以凡
譏則十之舊小
諸許矣字有之
生說。稱字，
廷有要故爲斷
尉仍而譏正獄
等與言爲之俗
爲舊：字以；
俗說儒許則
同鄙者夫，書許
；有；全又體何
反其不說如舊收
一舊不說合之
孔善氏者

者，當先漢之末，尙未大盛之證，安得周時已有其說乎？然則周禮六書，殆亦蕭何六體之類；兩漢之間，指字象形等六書之說既出，鄭司農乃以之釋周禮，實屬謬誤；而許君沿之，亦或當時古文家之說而鄭許用之，未必定鄭許之誤也。而班志則又後人據鄭許一類之說竄入者也。班志此處爲僞竄，見中國文字變遷考。

許書所以爲後人所信者，以其所說多字之本義，而經典所用多引伸義；凡

誠應先實事實物，而後及於玄虛之義。然至文字孳乳寢多之時，是否尙是如此？則亦可疑！然則許說字義與經典異者，究係經典所用爲後起之義，而許說爲其固有之義抑語義本不指實，造字者因無可著手，乃託之於實事實物？猶未可知。如「頗」，頭偏也，「似爲本義，而訓頗爲凡偏之詞，音爲引伸之義矣，然從皮聲之字如跛，亦得偏義，又何以說之？即謂果有本義，經典皆已不用，許氏何由知之。」注許書所說王氏筠曰：「有經典上全不見者是語，觀願字段

義無之者，故許君說字雖存，而其義遂湮沒，祇傳其通假之義，則許說之多本義，殆亦

皮傳字形耳。

有許氏皮訓釋字之形例爲說，依段氏已言之，亦如苗字是也。如「蠶」，二古人本

曰「文皆財」，但曰「蠶」，食也。爲「蠶」，「春此非傳別有，所謂受之，蠶承。上而「買」服於飲食，則皆曰「食」，財爲「蠶」，食也。爲「蠶」，「春此非傳別有，所謂受之，蠶承。上而「買」服於飲食，則皆於「頗」爲「頭偏」耳，「如亦以其然字，從火從渾，訓而之言；食假矣，易其則偏旁書，疾即說「解熱亦當，隨之，而異矣。夫「許書有曰「據畜母，爲「說不，而牛母者，又不然。其書係如「博采而曰「大畜父勤一矣，其舊，不加改動書故也。其體後例初不畫一釋乎？者王，氏曰：「王氏筠，其立說，可謂體勤一矣，其舊，不加改動書故也。其體後例初不畫一釋乎？者王，氏曰：「王氏筠，其立說，可

